

广州55万亩荔枝熟了 连锁商超+电商平台助“荔”销售

6月22日,增城“小佳荔”果园举行了一场盛大的产区直采仪式,家乐福在现场宣布将从源头为消费者提供品质上乘的增城荔枝,并以优惠价提供给顾客。广州是我国荔枝主要产区之一,全市荔枝种植面积超55万亩,每年6-7月是广州荔枝的成熟期,今年大丰收总产量达12万吨,远超往年产量。在当下疫情反复及采取分级分类防控的背景下,广州增城、从化等荔枝主产区的销售压力不小。在此情况下,广州市商务局组织的促进本地荔枝销售工作会议,积极发动各类型连锁商超及电商企业,助“荔”岭南佳果销售。

■新快报记者 陆妍思

据了解,本次直采的“小佳荔”果园总面积达1700亩,种植的主要品种除桂味、糯米糍外,还有被誉为“荔枝中的贵族”的仙进奉。广州商务局相关负责人表示,仙进奉是迟熟质优的高端荔枝品种,具有肉质饱满、清香不腻等特点,同时相对较厚的皮保证了其在运输过程中损耗率较低,今年全广州预计产量达250万-270万斤。高端的品质,使得仙进奉即使在产地,采购价也达到25-40元。

广州市商务局对症下药,拟采取直播破局的方式,组织直播电商企业前往实地考察,开展原产地直播,同时根据品种特性进行相关策划,切实为当地果农的增收贡献电商力量,受到农户一致好评。除了传统商超外,广州市商务局还发挥电商即时触达、受众面广的特点,在最短时间内组织市内相关电商行业商协会、主要的电

商平台尤其是疫情防控保供应平台与相关荔枝主产区对接,形成全行业助力荔枝销售的良好态势。

目前,广州市内各电商企业根据自身相应特点,找准助力广州荔枝销售的发力点,从设置销售专区、畅通物流环节、扩大采购量、直播社交新业态引流以及对接市民服务小程序等多个方面,积极参与“十万电商卖荔枝活动”;京东设置流量入口,主推广州增城、从化的荔枝,开设了“广州-北京”荔枝专机,提升北方地区消费者体验;苏宁易购积极对接广州主产区的供应商,计划在线上平台引入本地荔枝销售;盒马鲜生等生鲜电商平台在原有力度基础上,加大对增城、从化荔枝的采购力度,预计对增城仙进奉品种采购达20万斤,占总产量近8%。

今年以来A股IPO超250家 新股上市首日平均赚2.5倍

新快报讯 记者涂波报道 昨日,沪深两市成交额连续第3个交易日突破1万亿元。今年以来“最赚钱新股”、中一签能赚22万元的“大肉签”东鹏饮料,昨日盘中再创新高,达269.99元/股。打新高收益驱动市场高度热情,本周发行的12只新股颇受投资者追捧,包括沪市主板2只、深市主板1只、科创板4只和创业板5只。被市场认为具有“肉签”潜质的科创板利元亨和威高骨科,中签率为0.02%和0.03%,预测上市如果涨300%,则盈利超5万元。

2021年上半年,A股新股上市发行数量和整体交易规模均录得增长,新股发行数量居历史同期第一高位。数据显示,截至6月22日,新股发行上市数量有256家,对比2020年1-6月的119家新股发行,增速明显。分行业来看,A股制造行业的融资金额遥遥领先,能源与资源行业位居第二,消费行业位居第三。

近日,德勤中国的全国上市业务组发布对2021年中内地和香港新股市中期表现及前景展望的分析指出,预计2021年上半年A股募资规模达2079亿元,对比上年同期,新股数量增长达109%,融资总额增加51%。德勤预计,在2021年6月底时,全球证券交易所的新股IPO排行榜中,香港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将会分别位列第三和第四位。

从新股盈利空间来看,今年以来,新股上市首日平均回报率为263%,即盈利超2.5倍,注册制的科创板和创业板已有10只新股首日收盘涨幅超500%。由于创业板改革后,上市前5日涨幅不受限制,因此平均回报率较高,预计本周发行和上市的新股当中,热门概念股能有不错表现。值得一提的是,今年新股上市首日平均回报率差异显著,最高回报率中金辐照涨幅达921%,而尤安设计首日涨幅仅8%。

“90后出纳挪用4800万元充值游戏打赏主播”一审再惹热议 法律界期待早日精准立法让直播有法可依

早前曾成为网络热门话题的“90后出纳挪用4800万元充值游戏打赏主播”一案,日前在济南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人民法院一审判决。根据中国裁判文书网公布的一份裁判文书显示,被告李某利用监管不力的漏洞,疯狂盗刷公司账户资金4800余万元,用于给主播打赏、娱乐消费等,其行为构成职务侵占罪,判处李某有期徒刑12年并处没收个人财产80万元。

不过,在判决书中,对涉案的两大类平台,法院的不同处理决定,又引发了另一波的热议和争论:公安机关同时冻结了李某的直播打赏账户和游戏平台的资金,不过,法院仅要求追缴对直播平台的充值,而对游戏平台的充值未进行追缴。

■新快报记者 郑志辉

同是娱乐平台,赃款“消费”结果判不同

根据李某的证词,自2018年12月起,其在YY平台、虎牙直播、抖音直播、西瓜直播、斗鱼直播上,先后给50多名主播打赏2300多万元。其中打赏给YY平台最多,达到1000多万元,多用于购买火箭、游艇、棒棒糖等虚拟礼物。用于向三七网络、广州乾游、广州爱九游、上海游族、完美世界等游戏平台充值消费超过1500万元。

法院一审判决显示,对被公安机关冻结公司账户的直播平台,包括虎牙、YY、斗鱼等,从账户上追缴打赏所得并发还被害单位;而对此前冻结的所有游戏平台解除查封,且不对充值所得进行追缴。

对于同为娱乐平台,却有不同的赃款处理结果,法院认为,李某充值后使用了游戏平台提供的服务,且无证据证明游戏平台明知充值来源于赃款,故在游戏平台的充值不应追缴;而对于直播平台,法院认为,李某给主播刷礼物打赏是其自愿的,未与主播设定一定的权利义务关系,是无偿、单务合同,形成赠与法律关系。主播在获得高额打赏的同时并未提供合理的对价,未付出相应的劳动,

不是善意取得。

这一案件在案发的2020年就曾引发过一波网络热议,网友们一方面惊讶于90后被告人的挥霍无度,又无基本法律意识;另一方面,相关知名房地产集团,财务管理之混乱,也被认为是造成被告人肆意妄为的原因之一。

在一审判决结果出来后,网友们再次陷入新一轮争论中。有网友说,都是对文化产品的购买,都应该算消费;还有网友说,打赏充值不都是不合法的钱吗?要追缴也应该一同被追缴。

根据某媒体在微博上一份相关调查显示,有93.8%的网友认为只追缴直播平台,不追缴游戏平台,不合理;只有6.15%的网友认为合理。有86%的网友认为直播打赏属于消费行为,14%的人认为是赠与;96%的人认为,如果追缴非法打赏款项,应该同时向直播平台和主播追缴,只有2.4%的人认为只应向直播平台追缴,认为只向主播追缴的也只有约1.3%。

某直播平台人士昨日向记者表示,用户与直播平台、主播之间形成的,是一种双务、有偿的网络服务合同关系。当平台、主播不知道用户消费的资金来源是其犯罪所得时,所得收入显然符合善意

取得的构成要件,依法应当受到法律的保护,不应予以追缴。

案件争议点多,法律界期待更精准规范

在法律界,对同类案件意见相左的看法同样存在。

北京市安理律师事务所律师陈钾奇分析认为,基于直播平台和游戏平台除了提供的内容不同外,均向用户提供了网络服务,为了支持自身平台提供的服务都投入了巨额成本,用户在平台充值后也都获得了对价,并且可按照自身意愿使用和支配,就判决书中的决定,“个人认为是不合理的”。

对于打赏行为,是构成赠与还是服务合同,陈钾奇表示,目前在法律实务中的确存在争议。在他看来,用户在观看直播向主播进行打赏时,使用虚拟道具享受了增值服务,比如主播口播感谢、与主播进行线上互动等,获得了与网络游戏付费体验相似的精神上的满足感,显然是不具备赠与合同的单务性和无偿性的。在此过程中,主播已经提供了网络直播服务,并且服务过程已经完成,这个时候主播获得的收入是符合善意取得的,因此也不应予

以追缴。

在此前的司法裁判中,支持直播打赏为赠与或服务合同关系的,也各有支持案例。如“妻子要求抖音女主播返还丈夫打赏的35万元”一案中,杭州市西湖区法院一审认为,女主播与男子之间存在事实赠与,故判决主播无需返还打赏款,但二审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则支持了直播的价值,法院认为,女主播在平台提供直播等服务,男子接受其服务后,获得精神层次上的愉悦,将虚拟币打赏给女主播,是一种消费行为,存在对价给付,即时成立网络服务合同关系。

另外,在上海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去年12月判决的一起案件中,争议焦点同样在于用户通过斗鱼平台向主播发送虚拟道具的打赏行为如何定性,法院最终判决打赏不构成赠与。

至今,网络直播已经成为互联网经济中不可忽视的重要组成部分。随着直播行业的发展,无可避免地遇到种种问题。广东经国律师事务所律师付爱玲表示,在加强网络直播打赏监管的同时,也希望相关部门制定更精细的条文来予以精准规制,确保网络直播监管有法可依。